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02 月 12 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吴司韵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司韵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吴司韵女士原定任期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司韵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吴司韵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司韵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运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司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吴司韵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最新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中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公司于 2026 年 02 月 12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孙大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其他现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大勇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

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2月13日

附件：孙大勇先生简历

孙大勇先生，1976年1月生，本科。1998年在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财务部工作；2003年8月至2006年7月在中联财务顾问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2006年8月至2010年2月在中视电视购物有限公司任企划部副总监等职；2010年11月至2014年6月在北京千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京千方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企业发展部经理、行政总监、总裁办公室主任等职。2014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历任行政总监、企业发展部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监等职，现任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5年9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大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600股。孙大勇先生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在其他机构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大理州城市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未来车联网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在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黄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智眸睿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孙大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